



編訂日期:109年11月21日

修訂日期:112年10月24日

胃鏡檢查

一、何謂胃鏡檢查？

胃鏡檢查是由口腔放入一條細小的管子，經食道到達胃部(約80公分)，可以看到胃部是否有病變的情形。

二、胃鏡檢查的目的：

- (1) 瞭解食道及胃部及十二指腸球部消化性潰瘍情形。
- (2) 早期發現胃部病變，必要時切除或做組織切片等來診斷。
- (3) 治療食道靜脈曲張及出血。
- (4) 可作其他治療，如胃部潰瘍出血時，作止血治療。

三、檢查前的準備：

- (1) 禁食8小時。
- (2) 上午檢查者(12點以前)：前一晚12時以後禁食禁水至檢查前。下午檢查者：早上6點以前吃早餐後禁食，禁水。
- (3) 當天檢查之前先給予口服Gascon消泡劑，喉嚨噴麻藥以減低喉嚨之不適。

四、檢查時注意事項：

- (1) 姿勢採左側臥躺於檢查檯。
- (2) 取下眼鏡、活動假牙，放鬆衣帶。
- (3) 口含咬口器。
- (4) 遵從醫師指示，輕鬆的吞嚥胃鏡管子，通過了喉部之後，可作深呼吸，用口呼吸(鼻吸氣口吐氣)，放鬆心情，不要有吞口水及吞嚥動作。
- (5) 檢查中有噁心嘔吐感是正常的，可作深呼及放鬆自我，來減輕不適，以利檢查的進行。

五、檢查後注意事項：

- (1) 檢查後不可馬上進食，可先喝少許的水，如果不會噎到，吞嚥能力恢復，
- (2) 則可開始進食，先小口吃如果沒有問題在大口吃。
- (3) 檢查後，如有喉嚨痛不適情形，不可用力咳嗽。
- (4) 檢查後，若有吐血，吞嚥困難，腹痛情形請告訴醫護人員。
- (5) 如有做組織切片檢查，當天勿食過熱、刺激、過硬食物。